

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115學年度第一學期
第3次代理教師甄選第4招錄取名單公告

國中部				
科目	編號	姓名	結果	缺別
國中輔導	01	鍾○庭	正取	懸缺
高中公民	01	昂○義	正取	懸缺

*依簡章規定成績未達標準不予錄取

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錄取人員請於115年8月19日(星期三)上午9時30分~12時前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未能依限報到者，視為放棄。報到時請檢附郵局存摺影本及下列資料影本各1份(A4影印)並攜帶正本查驗。

1. 大學、碩士畢業證書
2. 身分證、教師證
3. 有私校年資者私校聘書(約)、成績考核通知書、離職(服務)證明。
4. 有公立學校代理教師年資者敘薪及離職證明
5. 其他公職年資證明文件

錄取人員請於上述規定時間報到簽約，逾期未報到取消錄取資格。